

中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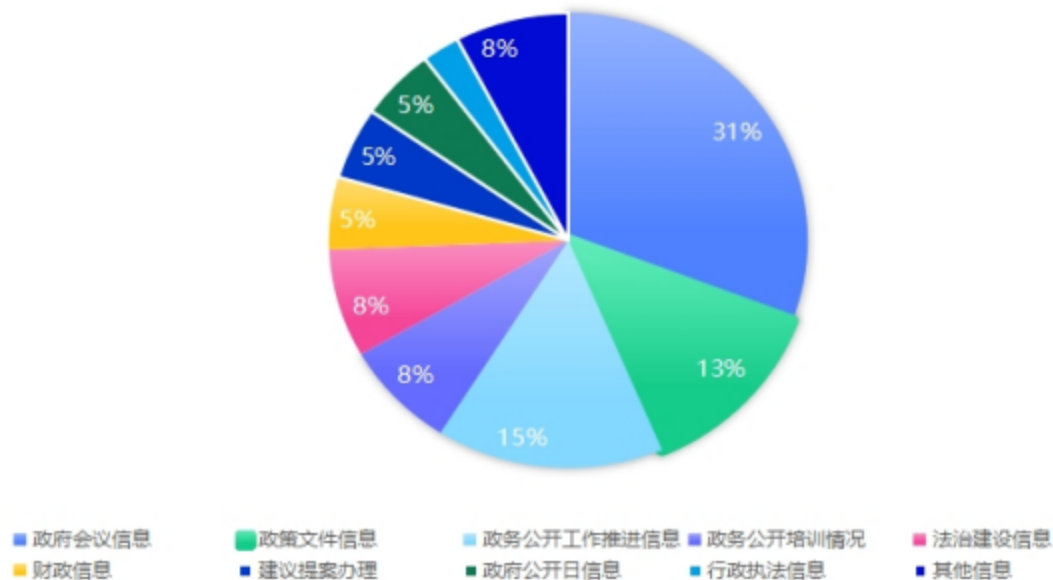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沂源县中庄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沂源县南崔路 51 号中庄镇人民政府；邮政编码：256109；电话：0533—3480017；电子：zh3480017@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中庄镇人民政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应公开、尽公开”的要求，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加强领导，明确职责，规范管理，健全制度，全面助力镇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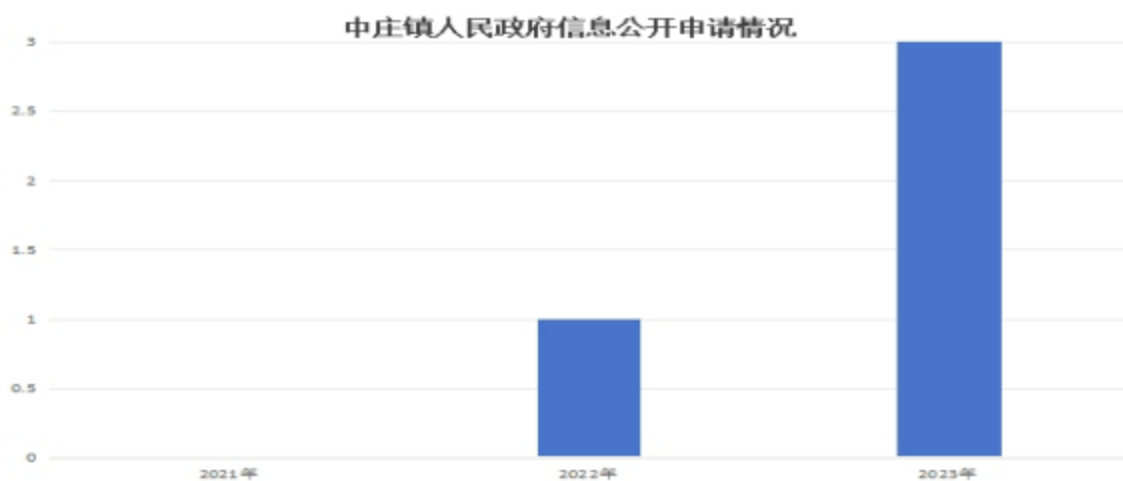
1. 主动公开方面

2023 年，我单位共在县政府政务公开官网主动公开 39 条信息。发布政府会议信息 12 条，政策文件信息 5 条，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信息 6 条，政务公开培训情况 3 条，法治建设信息 3 条，财政信息 2 条，建议提案办理 2 条，政府公开日信息 2 条，行政执法信息 1 条，其他信息 3 条；“好苹中庄”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89 条。



2. 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

实行专人专责，畅通申请渠道，全面规范接收流程，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办理。2023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全部依法依规予以办理，按时办结率100%。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行政诉讼案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的保密审查机制，按照“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的工作原则，落实“三审”责任制，持续提高网站公开的信息质量和时效性，全年未发生在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的涉密情况。

4. 平台建设方面

构建政务新媒体矩阵，提升政务新媒体公开水平，充分发挥“好苹中庄”新媒体微信公众号推介宣传作用，在镇便民服务大厅设置了政务公开查阅点、互联网自身体验区，拓宽了线上线下公开渠道。截至目前，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 1722 人，全年发布各类信息 389 条；线下接待访客 1200 余人。

5. 监督保障方面

强化领导，明确责任。调整充实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定期会商，责任到人，制定 2023 年政务公开培训计划，全年开展专题培训 2 次。加强审核，确保规范。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和渠道，切实做好信息属性源头认定，确保发布及时、准确、安全，公开工作安全规范有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应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个别政务公开业务人员对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出现了部分工作延期完成的现象。二是政策解读存在解读方式简单，基本采用文字解读，图片、视频类解读方式少，不能进行多角度解读，解读质量不高。三是政务新媒体存在更新不及时等问题。

2. 改进措施

一是压实责任、加大培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制定年度工作任务清单，责任具体到人，明确完成时限。同时，不断优化培训内容，全面加强业务人员网站操作熟练度，不断改进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完善制度、多措并举，不断提升政策解读工作水平。完善政策发布的意见征集、内容审核机制，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全面提升解读工作质量。积极运用多种形式如图表、音频视频、动画动漫等形式开展多方位解读。三是严格督查、强化问责机制，不断提升政务服务工作质量。常态化开展政务公开测评，及时通报政务公开工作进展情况，进一步提高领导

重视程度。加强交流，提升工作效率，切实将政务公开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

2023年，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2. 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2023年，本镇未收到县人大建议以及县政协委员建议。

3. 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

2023年，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2次，惠及58人次。

4. 《2023年沂源县政务公开工作方案》落实情况

严格按照《2023年沂源县政务公开工作方案》，对照全县政务公开常态化工作任务清单（2023年版），逐条逐项落实。

5.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沂源县中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20日